



呼唤理解

•关于中国民营经济的是非曲直

保育钧 著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呼唤理解

•关于中国民营经济的是非曲直

保育钧 著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 扬
版式设计:张 萍
责任校对:晓 寒
封面设计:王 皇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呼唤理解:关于中国民营经济的是非曲直/保育钩著.
-北京: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2002.11
ISBN 7-80100-930-4

I . 呼… II . 保… III . 非国有经济 - 中国 - 文集
IV . F121.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9418 号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外新中街 11 号
邮编:100027 电话:64153909
冶金印刷总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经销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9.375 167 千字
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00-930-4/F·371
定 价:22.00 元

自序

这本集子里收录的，是1996年—2002年期间断断续续写成的议论性长短文，话题基本上是围绕非公有制经济和工商联、民间商会展开的。集子原名《是非之地论是非》，后经朋友劝导，改为现名《呼唤理解》。

这些年来围绕非公有制经济的是是非非一直没有停歇过，而工商联则处于这些是非的漩涡之中，想回避也回避不了。本着议论而不争论更不去招惹是非的初衷，在工商联这块“是非之地”议论起是非来，于是，便有了记录这些议论的文字。照理说，原题《是非之地论是非》没有什么不妥之处，但由我这个是非之人用作书名，又可能招惹新的是非，改为《呼唤理解》则比较平实稳妥，更正面些，也更积极一些。当今中国的民营企业、民营企业家们非常渴望社会能正确地理解他们。要正确地理解这一新的社会群体，就不能不对他们的产生与发展作实际的分析，不能不辩明一些基本是非。因此，辨是非的过程，实际上是呼唤理解的过程——取名《呼唤理解》也可说是切题的。

1996年，在人民日报社工作了30个年头的我，突然被交流到全国工商联，工作变动的跨度太大，实在难以适应，唯有老老实实地学习。但是，学习什么、从何入手、怎样

学习？一时还拿不定主意。正在为难之际，一位好心的同志告诫我：工商联是块“是非之地”，左边一道坎，右边一个坑，稍不小心，就会掉进坑里或被坎儿绊倒。意思是说，工商联处于姓“资”姓“社”的是非中心，提醒我这个爱发议论的人说话要小心，不要惹事生非，再授人以柄。我一听，不由得暗暗叫苦。过去以为人民日报社是块“是非之地”，没想到跳出了一个“是非之地”又跳进了另一块“是非之地”，只能自叹命苦。以后怎么办呢？另一位热心肠朋友直白地点拨我，来到工商联，在两个问题上要小心、要超脱：一是对非公有制经济的性质要超脱，既不说好又不说坏，既不说姓“社”，又不说姓“资”；二是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私企业主）要超脱，既不能冷又不能热，既不能亲又不能疏，既不能远又不能近。总之，能模糊就尽可能模糊，千万不能太较真。我十分理解这些同志的好意，他们确实是出于对我的关心和爱护，深怕我再有什么闪失。我感谢他们的劝告，但又觉得如果真的照他们的劝告去做，那就太消极了。在人民日报社长期养成的新闻工作者的良心和工作习惯促使我下定决心，用笨功夫，从研究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有关经济体制改革的文件入手，力求从政策、理论上搞明白非公有制经济的来龙去脉。就这样，在到工商联工作的第一年，我利用业余时间（主要是夜晚休息时间），系统搜集、翻阅了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开放特别是农村和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决议、文件和领导人讲话。

通过学习与研究，愈益感到 1956 年消灭了私有经济之后，到了 20 世纪 80 年代重新出现私有经济，决不是一个偶然现象，而是经济规律决定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必然之路。中国共产党人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顺应了这一客观要求，才有了个体、私营经济同公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繁荣局面。可见，顺应、坚持经济规律，就是“是”；

反之，则为“非”。这么一研究，我心里有了“底”，觉得“是非之地”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不讲是非，搬弄是非，甚至颠倒是非。作为这一年论是非的成果，《新时期私营经济的产生与发展》一文，便在整理和研究党的文件的过程中写成了。现在看，该文引述党的文件过于繁琐冗长，但这也是出于无奈，不这么如实叙述，则难以如实反映个体私营经济的顽强生命力和发展的必然趋势，也难以如实反映国家对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谨慎态度和基于谨慎而发生认识上的迂回曲折。只要不把它当作论文读，而是作为历史资料来翻阅，大概不会太失望。

中共十五大对个体私营经济的认识进了一大步。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成分，从国民经济的必要和有益的“补充”地位上升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作为处于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中国的基本经济制度，被正式确认。照理说，围绕个体私营经济的是非应该清楚、分明了，但是，社会上仍有不少人囿于习惯势力，仍以异样的目光看待他们，总觉得他们是异类；某些理论家又跑出来三道四，搬弄是非。他们不再像前些年那样反对和阻挠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而是把是非问题集中到个体私营经济的性质和私企业主的阶级属性上。他们离开中国现在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最大的客观实际，搬弄马列主义的词句，一口咬定新时期的个体私营经济是资本主义经济，私企业主是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必将对无产阶级专政性质的社会主义安全构成严重威胁。这样，坚持十五大精神还是歪曲、抵制十五大精神的大是大非问题又摆到了我们面前，使你不由自主地要辨一辨是非曲直，呼唤更多的人们理解民营企业。

在就事论事、零打碎敲地写过几篇短文之后，我觉得，

要从根本上系统地辨明是非，就必须回答这样几个问题：在新中国成立几十年后，在消灭了私有经济几十年之后，为什么还要发展私有经济？这是不是权宜之计？如果不是权宜之计，那么如何评价 1956 年的社会主义改造？如果不否定 1956 年的社会主义改造，那又如何评价现在的私有经济？现在的私有经济究竟是什么性质的经济？现在的私企业主究竟是什么人？这些问题不是几句话能说得清楚的，需要一个整块时间坐下来冷静思考，深入研究。也是天遂人愿，2000 年 3 月至 5 月，我获得了第二次进中央党校进修的机会。在这三个月中，我一边听课讨论，一边读书思考。毕业时以《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不可歧视的重要部分》为题，对新时期的非公有制经济作了历史的回顾和理论上的探讨，作为毕业论文送请党校老师和单位领导批评指正。因为多数同志既无正面又无反面的回应，我只好将论文搁下，权且当作一篇读书心得压在案头。一年之后，学习江泽民同志的“七一”讲话时，拿出来翻翻，觉得除了高度和深度不够之外，总的精神还是一致的。于是，作为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体会，在《中华工商时报》和《中国工商》杂志先后刊登出来，引起了一些地方工商联同志的注意。这次收录时，只是补充了 2000 年和 2001 年个体私营经济的统计数字，其余的未改动。是耶，非耶？任由读者去评判吧。

在当今中国，阻碍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除了思想观念上的束缚之外，还有体制、政策等方面的因素，其集中表现是政府职能转变过于迟缓，办事作风过于拖拉，政府部门与企业之间的关系，不是错位、越位，就是缺位。这些问题，归结起来可以称之为体制转轨时期的“综合症”。解决这些问题，在一定意义上说比辨明大是大非更艰巨，因为这关系到利益的调整。有些人信奉权力和利益高于一

切的原则，认为当今只能讲权力、讲利益，不应辨是非。我偏不信这个邪，硬是要钻一下“牛角尖”，遇到不合理的现象定要辨一辨是与非。从1999年至2000年，每星期写一短文评论一件事，内容或褒或贬，文字或长或短。《中华工商时报》的同志来约稿，也正好为这些议论文章找到了发表的场所。收集在本书第二部分的，基本上是这些短文。除了对个别文章的错字和漏句作了补正之外，都是原文原貌。“丑媳妇见公婆”，也顾不得许多了。

本书第三部分，可谓不伦不类的“收容队”。所收的文章比较庞杂，既有为人作嫁的序和跋，又有接受媒体采访的记录，离本书书名较远，收录进来似有画蛇添足或凑数之嫌。但是，考虑到这些毕竟是在工商联期间所写的东西，其本身也有一个是非的问题，也得由读者去评判，舍弃不收反而招来是非。于是，冒着凑数的嫌疑，把它们收录进来，放在最后，读者可看可不看。

最后，还得补充交待一下原书名的另一个由来。《是非之地论是非》，很有一点苦涩的味道。“是非之地”不是我的发明，如前所述，这是一位老同志告诫我时所用的一个词，本身并无褒贬和善恶之意。但是我引用来作为我的书名，则很可能又招来是非。因为，我这个人的是非本来就很不少。至少围绕我的被交流到全国工商联这一事实，就有不少议论，风言风语刮进我耳朵的也有一些。这些，曾经深深地刺痛了我的心。在正常的交流程序掩盖下的不正常的交流动因，有如一道挥之不去的阴影，时常缠绕着我，有时甚至窒息着我。在明知被何人所整却无从辩白的情况下，我找谁去论是非呢？最困惑时想起刘少奇同志的一句话“好在历史是由人民群众写的”，心里也就坦然了。是非曲直，历史总有公道的评论，何况我自己缺点、毛病一大堆呢！我今天议论别人的是非，明天别人也会议论我

的是非。只想议论别人而不准别人议论自己，那是霸王作风；听到别人议论自己便动用手中权力给人“穿小鞋”，更是奸佞之徒的恶劣作派。我既已成了是非之人，那就不必躲躲闪闪藏藏掖掖，干脆把自己的观点收集起来，公开出版，任由人们去评判吧。

——2002年5月6日记于金台西路2号院内

目 录

自序

第一部分 论文

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 不可歧视的重要部分 / 3

附录:新时期个体、私营经济的产生发展 /43

围绕一个中心 坚持两大主题 /79

中国应完善立法 明确保护私有财产 /83

光彩事业——义利兼顾的扶贫举措 /90

关于“建设者”与“一视同仁、平等竞争”的思考 /94

解读数据看差距 /106

中国商会的历史沿革 /114

华商八题 /122

第二部分 杂文、时评

重在表现 /135

突破之后需跟进 /138

修宪之后做什么? /141

平等主体与淡化成分 /144

隐忧? 显忧? /146

还是“脱帽”好 /149

- 合理与否谁界定 /152
辨“理顺关系” /155
光彩的历程 /158
“带土移植”别开生面 /161
谈“规范” /164
规范税费 企业有责 /167
莫待亡羊再补牢 /170
切莫失信于民 /172
欣闻广东新规定 /174
重塑信誉 /176
信念的力量 /179
在所有制歧视的背后 /181
从守信用做起 /185
信誉靠积累 /187
为信义正名 /190
诚信为本 /193
换个思维当如何? /196
毋忘调节心态 /199
治治沉疴 /202
莫把助手当对手 /204
评“部门色彩” /207
“翻牌协会”为哪般 /210
亦喜亦忧话“认同” /213
进退之际明算帐 /216
话说“彻底脱钩” /219
关于移民的思考 /222
渴望理解 /225
开大门走正道 /227
乐于服务 善于服务 /230

少炒作 多分析 /233
珍惜优势 /235
要搞两个开放 /238
关于联想的联想 /241
析“购车 11 关” /245
2000 年的 2000 小时 /248
制度创新不该再沉重 /251
扶正祛邪还是以邪治邪? /253
检查由谁来执行 /256
呼唤文明执法 /258
龙年三愿 /260
政策法规也需“大盘点” /262
君子兰节的遐想 /264
析“漏斗现象” /267
两个创新和两个共同发展 /269

第三部分 其他(序、跋、访问记)

《张謇与梅兰芳》跋 /273
《WTO 与中国当代农民》序一 /276
《温州商会百年》序言 /278
做清醒的建设者 /280
六大原因阻缓民间投资增势 /283



论 文

第 1 部 分

原书空白页

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 不可歧视的重要部分

——试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非公有制经济

内容提要

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在五六十年代被基本消灭之后，从20世纪80年代起重新恢复、发展，决不是偶然的。它是在强大的就业压力之下，重新认识社会主义的必然结果。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可逾越，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不可动摇。传统的社会主义理论排斥非公有制经济，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认同非公有制经济。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多种经济成分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处于非主体地位的非公有制经济同处于主体地位的公有制经济之间是互相促进、互相依存的关系，而不是互相对立、互相排斥的关系。共同发展，就得认同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一部分，一视同仁，平等竞争。认同非公有制经济而不歧视、排斥非公有制经济，是有自信力的表现。今后，对非公有制经济不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而是引导它们同处于主体地位的公有制经济共同发展。随着公有制多种实现形式的改革的深入，非公有制经济将同公有制经济形成新的混合经济。这将是对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

巨大贡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胜利。

引言：非公有制经济

——一个是非最多的敏感话题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邓小平领导全党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从总结历史经验入手，对社会主义进行再认识，重新审视关于社会主义的某些传统观念，大胆抛弃前人囿于历史条件带有空想因素的某些论断，挣脱传统社会主义模式的束缚，破除对马克思主义的教条式理解和附加到马克思主义名下的错误观点，从中国实际出发，得出中国现在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正确认识，制定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一系列方针政策，取得了改革开放以来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一个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这是我们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历尽艰难曲折、付出巨大代价之后取得的共识，也是邓小平理论的基石。

承认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一个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就必须自觉坚持、不断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真正承认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现在，一般地谈公有制的主体地位，谈非公有制经济的重要作用，似乎争论不大，但一旦把这两者联系起来，谈到如何理解公有制为主体的含义、如何探索公有制的多种实现形式，特别是涉及到非公有制经济同公有制经济的关系时，问题就复杂了。譬如，不少地方谈到吸引外资时往往津津乐道，甚至把外资增长多少作为考核工作成绩的重要指标。但是，谈到当地个体私营经济如何发展，特别是私营企业兼并

国企时,总觉得理不直、气不壮,深怕被说成是国有资产流失,或者被责之为“崽卖爷田不心疼”。探索明晰产权的多种途径,有可能被认为是主张“私有化”;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替他们如实反映情况和困难,有可能被认为站错了立场,甘当资本家的“代言人”、“保护伞”;宣传介绍非公有制经济的成绩和社会贡献,同他们之中的代表人士交朋友,有可能被认为是“傍大款”。总之,只要沾上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的边,问题就比较复杂,事情就比较麻烦。非公有制经济,几乎成了一个是非最多的敏感话题。一些领导同志怕沾上它惹是非,干脆回避它;实在躲不过,照文件讲几句应付了事。更有些人觉得现阶段离不开非公有制经济,但又怕它发展壮大了之后提出政治要求,威胁共产党的领导。

“公”与“私”的是非,实际上是前些年“社”与“资”争论的延续反映。

问题明摆在我面前,逼着我们去学习、去思考:在不可逾越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个体私营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是社会经济规律的必然要求还是不得已的权宜之计?非公有制经济究竟是什么性质的经济?它同处于主体地位的公有制经济是不是对立、排斥的关系?它是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力量还是对社会主义的威胁?应该如何引导它们健康发展?如何对待个体、私营业主及其代表人物?

全面回答上述问题,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不仅要做大量的调查研究,更需要时间和实践的检验。本文试图从近20年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过程,来说明我们党是如何一步步地认识非公有制经济的。意在证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可逾越,非公有制经济的问题也就不可回避。总之,从过程中看它发展的必然性,从过程中认识它的性质和作用,从过程中预测它的发展趋势,从过程中研究如何因势利导。请先看以下两则图表: